

《云南芒市西南水泥有限公司拱岭石场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目的	确定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值
出让机关	德宏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评估委托人	德宏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评估范围	矿区面积：0.1357km ² ；开采标高：1170~990m
资源储量合计（核实截止日）	储量核实截止日（2021年8月31日）矿区范围内保有控制资源量491.09万吨，其中：M1矿体资源量490.15万吨，M2矿体资源量0.94万吨，储量估算基准日（2006年9月30日）至储量核实截止日累计消耗探明资源量569.42万吨，其中：M1矿体消耗资源量566.95万吨，M2矿体消耗资源量2.47万吨
资源储量合计（2006年9月30日）	截止2006年9月30日矿区范围内参与评估的保有资源储量1060.51万吨
参与本次出让收益处置的资源储量	955.25万吨
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	1060.51万吨
评估利用可采储量	977.23万吨
评估动用资源储量	1060.51万吨
采（选、冶）技术指标	采矿回采率：95.00%
生产规模	49.00万吨/年
矿山服务年限	19.94年
评估用矿山服务年限	19.94年
评估计算年限	19.94年
产品方案	水泥用石灰岩原矿
固定资产投资	2849.00万元
流动资金	341.88万元
产品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26.80元/吨
生产成本	单位生产总成本费用为17.42元/吨，单位生产经营成本费用为12.05元/吨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
折现率	8.00%
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值	866.03万元
单位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评估值	约合0.91元/吨
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计算结果	382.10万元
评估基准日	2021年12月31日
评估机构	云南君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法人代表	范俊
项目负责人	张正武
签字评估师	张正武、肖华